

关于博罗县云华科技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的公示

我局收到博罗县云华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白芒林场的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博罗县云华科技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

建设项​​目内容：博罗县云华科技有限公司报审的厂区位于博罗县白芒林场，《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19）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64744号，用途为工业用地，用地面积52666㎡。《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于2018年10月16日经十六届县政府城市规划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8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技术经济指标为：

地块一：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M2)，可用地面积32519㎡，计算指标用地面积36536㎡，容积率≥1.0，建筑系数≥30%，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36536㎡，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绿地率≤20%。

地块二：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M2)，可用地面积12600㎡，计算指标用地面积16130㎡，容积率≥1.0，建筑系数≥30%，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16130㎡，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绿地率≤20%。

原总平面方案于2019年10月17日博罗县自然资源局联审小组2019年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方案由4栋4层厂房、8栋3层厂房和2栋7层宿舍组成，技术经济指标如下：用地面积52666㎡，计算指标用地面积52666㎡，建筑占地面积21469.5㎡，总建筑面积80423㎡，计容建筑面积80423㎡，建筑密度40.77%，容积率1.527，绿地率10%。厂房的生产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丁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项目均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厂房1、2、6、7、8、9和宿舍一已办施工许可证，为在建状态，主题结构已完工，现博罗县云华科技有限公司申请调整总平面方案，调整内容如下：

1、取消宿舍二，原宿舍二位置调整为厂房13，层数为3层。

调整后总平面方案由4栋4层厂房、9栋3层厂房和1栋7层宿舍组成，技术经济指标如下：用地面积52666㎡，计算指标用地面积52666㎡，建筑占地面积22052.4㎡，总建筑面积79533㎡，计容建筑面积79533㎡，建筑系数41.87%，容积率1.51，绿地率10%，停车位227个。厂房的生产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丁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3日

厂区建筑统计表						
编号	建筑性质	地上（地下）层数	建筑高度（m）	建筑基底面积（m²）	总建筑面积（m²）	备注
宿舍一		七	23.7	705.9	5010	
厂房1		四	23.8	2126.4	8770	
厂房2		四	23.8	1403.6	5875	
厂房3		三	18.3	1248	4000	
厂房4		三	18.3	1248	4000	
厂房5		三	18.3	1248	4000	
厂房6		四	23.8	1248	5248	
厂房7		三	18.3	2393.7	7440	
厂房8		三	18.3	1896	5948	
厂房9		三	18.3	1896	5948	
厂房10		三	18.3	1896	5948	
厂房11		三	18.3	1100	3550	
厂房12		四	23.8	2354	9676	
厂房13		三	18.3	1288.8	4120	
合计				22052.4	79533	

厂区综合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规划总用地（㎡）	52666	
计算指标用地（㎡）	52666	
总建筑面积（㎡）	79533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79533	
地下室建筑面积（㎡）		
建筑总基底面积（㎡）	22052.4	
行政办公、生活服务设施	建筑总基底面积（㎡）：705.9	占地比例（%）：1.34
建筑系数（%）	41.87	
容积率	1.51	
绿地率（%）	10	
停车场	室内停车场	面积（㎡）：
停车场	室外停车场	面积（㎡）：
停车位（辆）：	227	

